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ASIA ALLIED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1.HK)

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要約人所刊發日期為2016年12月8日的聯合公告(「聯合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局謹此宣佈，同人融資有限公司(「同人融資」)(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要約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該委任已根據收購守則第2.1條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

同人融資之意見函及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將載入本公司與要約人就要約向獨立股東及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聯合寄發的綜合文件內。

承董事局命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聯席主席
徐建華 彭一庭

香港，2016年1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及郭煜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彭一庭先生及張小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偉亮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於本公告中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